

证券代码：835806

证券简称：达智咨询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成都达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无需经其他相关部门审批。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其他投票方式为通讯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 点 30 分。

预期会议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806	达智咨询	2021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汇业律师事务所任峻宏 牛敏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二）审议《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汇报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就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决议及主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等情况进行了总结。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执行了各项决议。

（三）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拟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全部内容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披露。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营情况。

（五）审议《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1 年度财务预算符合公司经营计划，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

（六）审议《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股本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使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拟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能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八）审议《关于续聘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

内容进行了调整，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编号：2021-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持股凭证；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9：00-9：30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人民东路 61 号 13 楼成都达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晓娟 联系电话：028-85157679 邮箱：64819415@qq.com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达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达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达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7日